

# 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德龙激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通过通讯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苏金其先生主持，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有关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依法行使职权，切实维护了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公司监事会通过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等方式，积极参与公司重大决策、决定的研究，并对公司的运作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特别是对公司的合规运作、财务核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等方面实施了重点监督，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2、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3、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公司发展阶段等各种因素，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和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有关管理制度的要求，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未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5、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2 年度，公司严格执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07）。

#### **6、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有利于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需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上次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间隔 12 个月后方可实施。

#### **7、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同意公司自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使用额度不超过 38,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 **8、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同意针对《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并形成新的《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同时，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公司章程》的附件《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同步修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9、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